

##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

- 一、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守則及相關人事規範，保障同仁之合法工作權益。
- 二、訂定不合法及不道德檢舉及申訴程序，及「工作場所」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辦法，提供妥善的申訴機制。
- 三、辦公室實施門禁管制，消防、空調及飲水設備定期檢查及清洗，以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。配置安全衛生業務主管、適時實施安全衛生教育，及對員工定期健康檢查、以預防職業上的災害。
  - (門禁管制：辦公室所在大樓、各樓層電梯實施分層刷卡管制，進出辦公室亦實施刷卡管制。)
  - (消防：每年配合管委會實施1次消防設備檢查，每年1次消防安全教育訓練。)
  - (空調室內主機、送風機：每年配合管委會安排1次檢查及清洗。)
  - (公用茶水間飲水設備：配合管委會每半年1次換濾心、每年1次清洗內缸。)
  - (員工健康檢查：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者、每年檢查一次；年滿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、每三年檢查一次；未滿四十歲者，每五年檢查一次。)
- 四、訂有明確薪酬、績效、考核、獎金、酬勞等辦法，並透過在職訓練增強員工職涯能力。